

证券代码：601579

证券简称：会稽山

公告编号：2026-04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控股股东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浙江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49,15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11%。本次解除质押公司股份 4,220,000 股并继续质押公司股份 4,220,000 股后，公司控股股东中建信浙江公司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19,241,64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94%，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7%。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2026 年 9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建信浙江公司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 4,220,000 股已解除质押并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质权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4,22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8
解除质押时间	2026 年 9 月 10 日
持股数量（股）	149,158,200
持股比例（%）	31.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15,021,6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7.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99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6 年 9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建信浙江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具体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4,220,000	否	否	2026/09/10	2027/09/09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83	0.88	企业生产经营所需

上述股份质押主要用途是企业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9,158,200	31.11	115,021,640	119,241,640	79.94	24.87	0	0	0	0
合计	149,158,200	31.11	115,021,640	119,241,640	79.94	24.87	0	0	0	0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5,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5%，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对应融资余额 100,000,000 元。

（二）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融资的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无强制平仓的约定。如后续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担保、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

2、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任何影响，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二日